

新北市108學年度國民教育階段 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



這個星球只有以上這三種人
如果你認出他們獨有的特徵
並且也跟他們擁有一樣的特徵
若你渴望這樣的特徵能被理解
甚至找到與你共鳴的族類
那就來試試吧

申請資格

108學年度就讀本市所屬各公私立中小學，
3至8年級具有藝術才能資賦優異潛能之學生。

申請地點

學生原就讀學校之特教業務承辦處室。

更完整的内容請至「新北資優資訊網」詳閱實施計畫。
相關問題請洽原就讀學校特教業務承辦人或新北市資優
教育資源中心（2943-8252分機715）。

申請時間

108年9月16日
108年9月17日

108年10月8日
108年10月9日

初選
申請費用

700元

音樂類 2,400元
美術類 1,800元
舞蹈類 1,800元

* 相關費用減免詳見實施計畫